

切結書 1（投標時檢附）

本廠商_____參與 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辦理 錢來也雜貨店建物及土地出租經營管理案，特此切結並承諾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對於廠商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，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- 二、已充分瞭解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 12 條規定，於國內員工總人數逾 100 人者，應於履約期間僱用原住民，其人數不得低於總人數百分之一；進用原住民人數未達上開標準者，應向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之就業基金繳納代金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投標廠商：

負 責 人：（簽名或蓋章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